证券代码: 600293 股票简称: 三峡新材 编号: 临 2020-007 号

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8 年 3 月 5 日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公司股份的议案》。2019 年 6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股份延期的议案》,延期后回购实施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4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3 日止。

截止至本公告日,公司股份回购期届满,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关于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1 日、2018 年 3 月 5 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公司股份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10,000 万元(含)且不超过人民币15,000 万元(含)的自筹资金实施回购,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.00元/股(含);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,即自2018年3月5日至2019年3月4日止;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注册资本。

2019年6月3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股份延期的议案》,延期后回购实施期限自2019年3月4日起至2020年3月3日止,延期后的股份回购实施期限不超过

12 个月。

2020年2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回购股份的议案》;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回购实施情况

- (一) 2019 年 8 月 8 日,公司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,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 1,987,000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7%,成交的最高价为 5.08 元/股,成交的最低价为 4.92 元/股,回购成交总金额为 9,993,556.17 元 (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,下同)。
- (二)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实施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总额为9,993,556.17元。本次股份回购期届满。
- (三)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,回购价格符合公司披露的回购方案,回购金额没有达到不低于人民币 10,000 万元(含)且不超过人民币 15,000 万元(含)的要求。回购金额没有达到回购方案的要求,主要是因为公司通过回购股份的决议后,由于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叠加影响,公司作为平板玻璃制造业企业和民营企业,持续面临普遍性的融资难融资贵难题;特别是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恒波商业连锁有限公司突发"中邮"系列诉讼案,银行持续收贷,导致公司资金更加紧张。
- (四)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、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,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三、通知债权人情况

公司于 2018年3月8日披露了《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18-010),债权人债权申报日期为 2018年3月8日至 2018年4月21日。

在此申报期内,未出现公司债权人申报债权情形。

公司将按照本次股份回购方案,依法注销回购股份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。

四、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

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、控股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回购期届满之日止,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五、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公司将注销回购股份。注销完成后,公司总股本将由 1,162,132,046股减少至 1,160,145,046 股。

经公司申请,公司将于 2020 年 3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 1,987,000 股,并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。

六、股份变动表

本次股份回购及注销前后,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:

股份类型	本次回购前		增减变动	本次回购注销后	
	数量 (股)	比例 (%)		数量 (股)	比例(%)
有限售条件股份	645,378,146	55.53	-645,378,146	0	0
无限售条件股份	516,753,900	44.47	+643,391,146	1,160,145,046	100
总股本	1,162,132,046	100	-1,987,000	1,160,145,046	100

注:本次回购实施期间,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5 日完成645,378,146 股限售股解禁(公告编号:临 2019-041)。 特此公告。

> 湖北三峡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4 日